

##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上午9时在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史丹利路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董事长高进华先生、董事张磊先生、靳职武先生、邱红女士，独立董事沈瑞鉴先生、李新中先生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高进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请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6,778,390.23元，母公司报表中实现的净利润为597,884,597.61元。按母公司报表中实现的净利润，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255,698,830.22元，扣除上年度利润分配299,491,914.8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554,091,513.03元，资本公积余额为265,330,148.05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003,666,268.09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273,842,115.47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上市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3,554,091,513.03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265,330,148.05 元。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以截至 2025 年 8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 1,151,891,980 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5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51,835,139.10 元。

（2）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如发生变化，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公司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表决结果：6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